

給新生的一封信

各位新鮮人您好：

114 學年度入學同學將在 8 月 25 日（一）上午 8 時起開始第一次選課，採『可加可退』的網路登記選課方式(詳細選課時間表：請參閱第 6 頁)。本校新生的第一次選課(登記選課)為同學自行上網預選欲選讀的課程，並經電腦隨機篩選後，同學再上網查詢選課結果，本校普通教室之容納量上限為 52 人；也就是說，經電腦篩選上的人就優先列入該班，52 人就額滿。9 月 5 日（五）上午 10 時起第二次選課採網路即時選課方式(也就是即選即上，與第一次選課方式不同，不須經登記後由電腦篩選)，惟達開課人數下限（詳見第 8 頁）的科目，則不能退選。依本校學則規定，大一學生每學期可選學分最高為 25 學分，最低不得少於 16 學分。選課的方式與各位在就讀高中時未盡相同，又或者各位就讀高中時未曾操作電腦的選課流程，諸如此類的問題，都可能必須給予協助；故這份資料將逐一介紹本校課程內涵及修讀方式。

倘若閱讀後，有關就學期間各系畢業學分修讀問題，可洽各系辦公室或新生服務隊的學長姐查詢；有選課問題可洽詢教務處課務組；有通識課程選課問題可洽詢通識教育中心；有關學分抵免、成績、學生證等註冊相關問題可洽詢教務處註冊組；有關申請教育學程問題可洽詢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校內各單位電話如下：

- 1.各系所專門課程暨畢業學分輔導—請上網至各系所網頁或電洽各系查詢。
- 2.選課規劃、學分學程等輔導事項—教務處課務組（04-2218-3138、3139、3140）
- 3.學分抵免、成績查詢、學生證等事項—教務處註冊組（04-2218-3134~3136、3148）
- 4.通識課程/語言檢定等相關事項規劃輔導—通識教育中心（04-2218-3242、3529、3643）
- 5.教育專業課程開課/選課規劃輔導—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04-2218-3233）
- 6.網路系統操作障礙排除—計算機與網路中心（04-2218-3272、2218-3276）

敬祝

學 安

教務處 敬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課程架構】

壹、課程類別與學分

一、共同課程：

(一) 共同必修課程：二學分。

(二) 共同選修課程：零學分。

二、通識課程：

(一) 基礎素養課程：十學分。

(二) 通識選修課程：十六學分。

三、專門課程：一百學分以上。

貳、各學系規劃之專門課程至少應開放二十學分讓學生自由選擇，繼續修習本系、外系或他校之專門課程、專長增能學程課程、學分學程課程或師資培育課程。

參、各學系可依照本身師資與學生發展需要規劃學分學程課程，供本系或他系學生選修，並納入畢業學分計算，其辦法另訂之。

肆、各學系設置輔系、雙主修之課程設計，由各學系依照本校「學士班修讀輔系暨雙主修辦法」辦理。

【課程概述】

一、本校課程內涵：

本校課程有「共同課程」、「通識課程」、「專門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等四類別，分別簡介如下：

(一)共同課程

包含**共同必修課程**「大一體育(一)、大一體育(二)、大二體育(一)、大二體育(二)」及**共同選修課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等科目」兩大類。當中，大一體育(一)、大一體育(二)、大二體育(一)、大二體育(二)各 0.5 學分，合計 2 學分；另折減役期之「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不計入畢業學分。建議同學於一年級將「大一體育(一)」、「大一體育(二)」修畢，於二年級將「大二體育(一)」、「大二體育(二)」修畢。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共同課程架構表

《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共同課程（2 學分）

(一)共同必修課程（2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AGE06070	大一體育(一) Physical Education (Freshman I)	必	0.5	2	一上
AGE06080	大一體育(二) Physical Education (Freshman II)	必	0.5	2	一下
AGE06090	大二體育(一) Physical Education (Sophomore I)	必	0.5	2	二上
AGE06100	大二體育(二) Physical Education (Sophomore II)	必	0.5	2	二下
(二)共同選修課程（0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AGE6108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際情勢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International Situations)	選	0	2	一～三
AGE6109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政策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National Defense Policies)	選	0	2	一～三

AGE6110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防衛動員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Defense Mobilization)	選	0	2	一～三
AGE6111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全民國防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Civil Defense)	選	0	2	一～三
AGE61120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國防科技 (All-out Defense Education Military Training－Defense Technology)	選	0	2	一～三

(二)通識課程

包含**基礎素養課程**「中文閱讀與表達、英文、資料科學與問題解決」及**通識選修課程**兩大類。其中，全校必修之基礎素養課程「中文閱讀與表達」及「英文」為學年課，意即上下學期均應修習，合計 8 學分；「資料科學與問題解決」為 2 學分之學期課。建議同學於一年級將「中文閱讀與表達」、「英文」、「資料科學與問題解決」修畢。

「通識選修課程」為全校性之共同選修課程，其課程架構區分為「數理科技」、「社會科學」、「人文藝術」、「倫理與公民」等四領域、「跨領域課程」及「通識跨域整合課群」，學生在四年內須依照入學學年度之課程科目表修習通識選修課程，並修足不同領域規定之最低選修學分數，且同時須「通識跨域整合課群」及「臺中學課群課程」之要求，總修習學分至少應達 16 學分；另有修習跨領域課程且成績及格之學分，可採認為本校通識選修課程任一領域學分。其他相關規定，請至本校通識教育中心網頁查詢。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通識課程架構表

《114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通識課程（26 學分）

(一) 基礎素養課程（10 學分）					
科目代碼	科目名稱	選別	學分	時數	開課年級
AGE01071	中文閱讀與表達	必	4	4	一上
AGE01072	Chinese Reading and Expression				一下
AGE01031	英文*	必	4	4	一上
AGE01032	English				一下
AGE03020	資料科學與問題解決 Data Science and Problem Solving	必	2	2	一

(二) 通識選修課程：16 學分，應包含至少 1 門「臺中學課群」課程(人文學院學生除外)，及 1 個「通識跨域整合課群」(本校所有學生)。					
學院別	數理科技 領域	人文藝術 領域	社會科學 領域	倫理與公民 領域	任一 領域
理學院、全校不分系學士學位學程	2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8 學分
教育學院、人文學院、管理學院	4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2 學分	6 學分

◎英文*課程包含聽說讀寫之授課內容。

(三)專門課程

此乃各系之專門課程，必修及選修的科目及學分數依各系所訂，其中 20 學分為自由選修，可選讀本系、他系、或他校課程。

本校另有學分學程課程為跨系的自由選讀套裝課程，也屬於專門課程的選修課程。於每年五月底及十一月底前向各開課單位申請，大一以上具有資格同學修讀完成各學分學程課程的規定科目及學分專長，可向各開課單位申請學分學程課程的證明。

(四)教育專業課程

此乃教育部規定擔任中等學校、國民小學、特殊教育及幼兒園教師所需修習之學分。申請中等學校、國民小學或幼兒園教育學程並獲甄選通過的同學，即取得師資生資格，修完規定學分畢業時可申請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另依教育部規定參加教師資格考試及半年教育實習。特殊教育專業課程僅限本校特教系大學部學生修習，不開放甄選。

有關本校培育何種師資類科？如何取得各師資類科修習資格？相關問題請見本校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網站 Q&A 內容，網址 <https://tecs2020.ntcu.edu.tw/>。

二、課程地圖：

為達通識、專門知識及各學院系所訂定之教育目標、與培育學生應具備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而規劃展現之課程網絡，本校建立課程地圖系統網址連結：<http://careerweb.ntcu.edu.tw/CourseMap/Map/Index.aspx>，提供各系所同學在校期間，可參考學校設計以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為導向的教學內容，了解相關職務所需之工作能力與各系所所開課程之相關性，同學在建構自己的學習計畫時，可以瞭解到學校課程與生涯目標間的關連性，充分掌握必、選修課程與職涯規劃的互動關係，規劃學生畢業前應該修習之專門、通識課程。

三、開課、排課與選課：

本校開課作業，因課程的類別與性質而有所分工，「共同課程」、「通識課程」及「教育專業課程」因屬全校性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協調各系開設；「專門課程」則由各系自行調配、掌控。各系開課之內容、時段、比例均需依照該學年入學新生適用之課程表進行，一直到畢業前核對已修學分，亦以入學時之課程表為依據。

本校之排課作業由教務處統一控管，分別依各系所特性及課程類別區分時段，惟「專門課程」預留時段由各系辦排定，「通識選修課程」則依不同年級區分時段。

四、「班本位」與「科目本位」：

「班本位」的開、排、選課作業均依原建置班進行，類似高中班級的教學方式，幾乎全部和自己班的同學一起上課。本校共同必修課程之「大一體育(一)」、「大一體育(二)」及「專門課程」係採班本位為主的方式進行開、排、選課作業。

「科目本位」則設計許多虛擬班，同一學群的同学均可於若干時段中選擇最適合自己的時間，或不同的老師。修習同一科目，可能和來自不同系的同學一起上課。「大二體育(一)」、「大二體育(二)」、「通識選修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則採科目本位為主的方式進行開、排、選課作業。

【大學部新生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選課時間表】

※同學有 3 次選課機會進行加退選課程，建議請盡量於第一次及第二次網路選課即完成加退選課程。

第一次選課(登記選課)：採網路選課方式			
選課對象	選課日期暨時間	開放選課內容/種類	
大一新生	114/08/25 (一) 08:00 至 114/08/27 (三) 17:00	1. 本班專門必修、專門選修課。(大學部本班專門必修課於選課前教務處會先轉入您的個人課表，無需再選) 2. 大一通識課。 3. 同年級專門課互選。	
* 查詢登記選課結果日期暨時間:114/08/28(四)12:00 至 114/08/31(日)23:59。			
第二次選課(即時選課)：開學前 1 週採網路選課方式			
選課對象	選課日期暨時間	開放選課內容/種類	
全校學生 (含大一新生)	114/09/05 (五) 10:00 至 114/09/12 (五) 12:00	1.專門課、教育專業課程互選。 2.大一、大二、大三通識課程互選。 3.開放學分學程課程自由選課。 4.開放加註英語、輔導專長課程選課。	
* 本次之後的選課(含本次選課)有學分下限限制，低於選課學分下限不得退選。 (大一至大三每學期學分下限為 16 學分，大四每學期學分下限為 9 學分) * 本次之後的選課(含本次選課)有開課人數下限限制，低於開課人數下限則無法退選。			
第三次選課(人工加退選課)：開學第 2 週採網路線上申請後列印紙本人工送辦			
選課對象	辦理日期暨時間	可申請辦理者	可加退選之科目
全校學生 (含大一新生)	114/09/15(一)08:30 至 114/09/19(五)17:30	經授課教師及系主任同意並簽名者。	經授課教師及系主任同意並簽名之科目。
114-1 選課結果確認：開學第 4 週採網路確認方式			
確認對象	辦理日期暨時間	辦理方式	
全校學生 (含大一新生)	114/09/29(一)08:00 至 114/10/5(日)23:59	請至選課系統項下「選課確認作業」執行已選課程之確認作業。	

【學生選課須知】

- 一、同學選課前，請先上本校課務組(<https://oaacs.ntcu.edu.tw/>)/開課查詢網頁查詢開設課程，並在查詢課程時確定課程是否有特殊條件，事先做好選課規劃，且務必詳讀本校選課作業要點（參閱本校課務組網頁→法令規章第2頁面）及選課操作流程。
 - 二、本校有3次選課方式，分別為第一次選課：「登記選課」（採網路方式）、第二次選課：「即時選課」（採網路方式）及第三次選課：「人工加退選課」（採線上申請後人工送件方式），說明如下：
 - （一）新生於8月份進行第一次選課「登記選課」，同學於登記選課期間（選課時間詳見第6頁）上網預選欲加選的課程，選課時間結束後，電腦會隨機篩選，並請於【查詢登記選課結果日期暨時間】的期間內上網查詢是否有選上預選的課，此階段選課可以加選或退選課程，無學分下限及最低人數下限退選限制。
 - （二）學期開學前1週進行第二次選課「即時選課」，即時選課為即選即上，若有選上該課程即出現在「課表查詢-我的課表」上；為顧及已選課同學權益，此階段選課若已開成之課程，同學只能退選至最低開課人數下限，即不能再辦理退選（亦無法以人工退選方式辦理）。
 - （三）學期開學第2週進行第三次選課「人工加退選課」，同學申請人工加退選課請至「學生資訊系統→選課系統→人工加退選線上申請」登錄確認送出後，列印紙本申請表經授課教師及所屬系主任同意並簽核完成，再將紙本申請表送課務組申辦。
 - （四）學期開學第4週請同學逕自校園資訊系統>選課系統>選課確認作業，進行所選課程之確認。選課資料若有錯誤請勿執行確認送出，務必親自與教務處課務組聯繫核對，避免選課資料有誤影響期末成績登錄。未完成選課確認者，選課資料依選課系統記載之資料為準。
- ◆「網路選課」操作流程--[本校網頁首頁→學生→行政服務→校園資訊系統學生一或二→登入個人帳號(即學號)、密碼(系統預設身份證字號，英文字母大寫)、驗證碼→進入學生資訊系統→進入選課系統]，該如何選課請詳見選課操作流程。
- ◆「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 1.請同學注意「網路選課」人數於52人之內，加選或退選「毋須簽核」，直接在電腦上選課即可，但加退選完畢，請務必自行確認選課內容是否正確，以免日後有不必要之困擾。
 - 2.選課期間，若遇電腦選課系統不穩定，計網中心雖已有每日備份乙次的因應措施，卻仍導致加退選結果有誤差時，將依電腦記錄檔之處理前後次序為準，同學不得有異議。
 - 3.本校最後一次網路選課作業係於開學前1週進行，請同學特別留意時間，即時把握機會，建議盡可能於網路選課時完成加退選課程，盡量避免以人工方式加退選課程，以減少同學找授課教師及系主任簽核之困擾。

三、建議選課優先順序：通識選修課程→專門課程。

(一)共同必修課程：「大一體育」原班上課，由系統作業先行配課至個人選課資料，同學無需上網選課。

(二)基礎素養課程：「中文閱讀與表達」、「英文」及「資料科學與問題解決」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劃編班配課，同學無需上網選課。

(三)通識選修課程：為固定時段排課，由學生自行上網選課。

(四)專門課程：係各系規定之課程，專門課程必修課由系統作業先行配課至個人選課資料，同學無需上網選課；選修課由學生自行上網選課。

四、學分下限與上限：請參閱本校學則第二十條。

(一)學分下限：大一至大三每學期至少修課 16 學分；大四每學期至少修 9 學分為原則。

(二)學分上限：大一至大四，每學期修讀學分數，不得多於 25 學分。修讀教育學程者，每學期得酌增至多五學分。另修讀輔系、雙主修者，不受修課學分上限限制。

五、開課人數下限：

(一)共同課程、通識課程、教育專業課程：20 人。

(二)專門課程：12 人。

六、可自由跨班、跨系選課：

「通識選修課程」、「教育專業課程」，可以自由跨班、跨系選課。但各系有規定不准外修的科目，和擋修(限修)的科目，請注意開課表之備註欄或洽各系所辦。(例如音樂系有關主修、副修等之特別規定)。

七、學分費問題：

(一)依本校學則第十五條規定：「學生已註冊且完成選課，若有依規定應繳納之學分費，應依本校學生繳納學分費作業要點辦理；學生未於當學期繳費公告期限內完成學分費繳費，註銷其當學期選課紀錄。」

(二)音樂學系全部學生及修習「鍵盤樂」之學生均需繳納鍵盤維護費 560 元。

(三)音樂系個別指導課學分費為 11,000 元/學分。

(四)其他學分費相關事宜請自行參閱「本校學生繳納學分費作業要點」。

八、校際選課：同學可依本校校際選課要點，辦理跨校選課事項。

(一)本校與中興大學互選課不收學分費(暑期例外一仍須付費)。

(二)依臺灣國立大學系統(NUST)跨校選課合作協議，學士班學生至系統內學校修課(含修習跨校雙主修與跨校輔系)每學期兩門課程免繳學分費，惟不含進修學士班、在職專班、教育學程、暑期課程、暑修、重修、延修及研究所課程之學分。

(三)本校至外校選課各自依其規定前往付費。